

西宁海关行政许可事项公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7/2021_2022__E8_A5_BF_E5_AE_81_E6_B5_B7_E5_c27_27597.htm

行政许可事项名称：报关员资格核准许可内容：准予颁发报关员资格证书设立依据

：1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（自1987年7月1日起施行）
2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报关员资格考试及资格证书

管理办法》（自2006年1月1日起施行）申请条件：1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2．年满18周岁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3．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；4．通过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

试合格分数线。申请时限：根据海关公布的名单可以申请报关员资格的考生，应当自2月5日起6个月内，向原报名海关申请报关员资格。

申请时应提交的文件：1．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；2．准考证主证；3．学历证书及复印件；4．有效身份证件（居民身份证、军官证、士兵证）及复印件；5．申请人委托代理人代为提出报关员资格申请的，应当出具《授权委托书》及被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。

办理程序：1．申请人向海关递交申请材料；2．海关受理申请后进行审核；3．海关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决定；4．申请人领取报关员资格证书。

办理时限：自海关受理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。20日内不能作出决定的，经本海关负责人批准，可以延长10日。

海关自作出准予颁发报关员资格证书许可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颁发报关员资格证书。收费标准：不收费未尽事宜，请参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办法》。

受理部门：西宁海关 人教处办公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八一中路19号海关大楼4层404室办公时间：上

午8：30至12：00；下午14：30至17：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联系电话：0971-8866335、0971-8866312、0971-8866309附件：
1.关于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的打印操作说明；2.《授权委托书》填制示范及填制说明。注：附件也可浏览“中国海关门户网站”reg.“报关员资格考试”reg.“西宁”附件1：
关于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的打印操作说明一、如何打印申请表打印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，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：考生进入报关员资格考试网后，点击“我要登录”进行登录。登录时仍使用考生报名时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。登录后点击“查询”，进入成绩查询页面，即显示如下窗口：按提示点击即进入打印申请表页面。除签名和申请日期两项外，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上的有关信息均已自动显示，考生按照屏幕提示，清空页眉、页脚后，点击页面上的“打印”按钮（）即可直接在A4纸上打印出申请表。考生在打印的申请表上签名。申请日期则按照考生向海关提出申请的实际日期填写。注意：考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，不能打印《报关员资格证书申请表》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